

最高人民法院 对顾维军等再审一案依法公开宣判

新华社

最高人民法院10日对原审被告人顾维军等人虚报注册资本,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挪用资金再审一案进行公开宣判,判决撤销原判对顾维军犯虚报注册资本罪,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的定罪量刑部分和挪用资金罪的量刑部分,对顾维军犯挪用资金罪改判有期徒刑五年;撤销原判对原审被告人张宏犯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的定罪量刑部分,维持原判以挪用资金罪对张宏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的定罪量刑部分;对原审被告人姜宝军、刘义忠、张细汉、严友松、晏果茹、刘科均宣告无罪。

最高人民法院经再审认为,原审认定顾维军、刘义忠、姜宝军、张细汉在申请顺德格林柯尔变更登记过程中,使用

虚假证明文件以6.6亿元不实货币置换无形资产出资的事实存在,但该行为系当地政府支持顺德格林柯尔违规设立登记事项的延续,未造成严重后果,且相关法律在原审时已进行修改,使本案以不实货币置换的超出法定上限的无形资产所占比例由原来的55%降低至5%,故顾维军等人的行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不认为是犯罪;原审认定科龙电器在2002年至2004年间将虚增利润编入财会报告予以披露的事实存在,对其违法行为可依法予以行政处罚,但由于在案证据不足以证实科龙电器提供虚假财会报告的行为已造成刑法规定的“严重损害股东或者其他利益”的后果,不应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原审认定顾维军、姜宝军挪用扬州亚星客车6300万元给扬州格林柯尔的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且适用法律错误,不应按犯罪处理,但原

审认定顾维军、张宏挪用科龙电器2.5亿元和江西科龙4000万元归个人使用,进行营利活动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顾维军及其辩护人提出的科龙集团欠格林柯尔系公司巨额资金的意见,与事实不符,不能成立。顾维军、张宏的行为均已构成挪用资金罪,且挪用数额巨大。鉴于挪用资金时间较短,且未给单位造成重大经济损失,依法可对顾维军、张宏从宽处罚。根据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作出上述判决。

宣判后,合议庭向顾维军等原审被告人及其辩护人送达了再审判决书,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释明。本案后续的国家赔偿等工作将依法进行。

原审被告人亲属,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部分专家学者,有关单位代表,新闻媒体记者及部分群众共90余人旁听了宣判。

江苏通报

昆山爆燃事故原因： 镁合金碎屑与水反应 释放氢气所致

新华社 刘巍巍

记者10日从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获悉,江苏昆山汉鼎精密金属有限公司爆燃事故原因初步查明,直接原因为企业收集的镁合金碎屑废物与水反应释放氢气致爆。

2019年3月31日,昆山汉鼎机加工车间外一存放镁合金碎屑废物的集装箱发生爆燃事故,造成7人死亡,5人受伤。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通报称,经初步分析,事故直接原因是企业在镁合金铸件机加工过程中,使用了含水较高的乳化切削液,收集的镁合金碎屑废物未进行有效的除水作业,镁与水发生放热反应,释放氢气。又因镁合金碎屑堆垛过于集中,散热不良,使得反应加剧,瞬间引发集装箱内氢气发生爆燃。爆燃的冲击波夹带着燃烧的镁合金碎屑冲破集装箱对面机加工车间的卷帘门,导致机加工车间内卷帘门附近的员工伤亡。

通报称,事故暴露出昆山汉鼎对镁合金碎屑废物的危险性辨识和风险评估不到位,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废物暂存仓库设置不合理以及现场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通报要求江苏各设区市全面摸排同类型风险隐患,强化风险辨识管控,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肃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对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开展不力或问题较多的企业,要强化信用约束,通过公开曝光、纳入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方式,给予严惩。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的,一律停产整改;凡是经停产整顿到期仍达不到要求的,一律取缔关闭。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一律尽快关闭,依法吊销企业相关证照,并向社会公告。

外逃25年的红通人员 袁国方回国投案

新华社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消息,4月9日,在中央反腐败协调小组国际追逃追赃工作办公室统筹协调下,经浙江省追逃办和杭州市有关方面扎实工作,外逃25年的职务犯罪嫌疑人袁国方回国投案,其犯罪所得赃款已被追缴。

袁国方,男,1966年8月出生,原系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分局管理检查处干部,涉嫌贪污罪。1994年2月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检察院对袁国方立案侦查,袁国方于案发前潜逃国外。2003年10月,国际刑警组织对其发布红色通缉令。

中央追逃办负责人表示,袁国方是金融领域职务犯罪的典型案例,其外逃25年后仍回国归案,再次证明“有逃必追、一追到底”绝不是一句空话。惩治腐败的天罗地网已经布下,决不会任由腐败分子销声匿迹、逍遥法外。奉劝外逃人员认清形势、把握机会,彻底放弃侥幸心理,主动回国投案自首,争取宽大处理。

苍鹭安家

在山西平陆黄河湿地,一只苍鹭从水面飞过(4月10日摄)。

连日来,随着气温回暖,数百只苍鹭来到位于山西省南部的平陆县黄河湿地,它们在黄河岸边的崖壁上筑巢安家,形成了春日里一道靓丽的风景线。

新华社

公安部推出10项“放管服”改革新举措 小型汽车驾驶证全国“一证通考”

新华社 丁小溪

记者10日从公安部获悉,公安机关推出10项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新举措,包括驾考等5类业务“异地通办”和车辆抵押登记等5项服务“便捷快办”。新举措将于6月1日起推行。

在“异地通办”方面,一是小车驾驶证实现“全国通考”,申请人可以凭居民身份证在全国范围内任一地申领小型汽车驾驶证,无需再提交居住登记凭证;二是分科目考试实现异地可办,申请人报考小型汽车驾驶证已通过部分科目考试后,因工作、学习、生活等原因居住地变更到外地的,可以申请变更考试地,继续参加剩余科目考试,减轻往返考试负担。

同时,大车驾驶证实现省内异地申领,对省(区)内异地申领大中型客货车

驾驶证的,申请人可凭居民身份证直接申请,无需再提交居住登记凭证;车辆转籍实现异地可办,将车辆转籍信息网上转递试点城市由15个扩大到120个,车辆在试点城市间转籍的,可以直接到车辆迁入地申请,不再需要到迁出地车管所提取档案、查验车辆,减少群众两地间往返;摩托车检验实现“全国通检”,在已推行汽车全国通检的基础上,进一步放开摩托车跨省(区、市)异地检验。

在“便捷快办”方面,抵押登记推行“两个简化”,一是简材料,对商业银行、汽车金融公司作为抵押权人的,不需要再提交营业执照原件,改为提交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抵押合同可以使用电子印章,并积极推进抵押信息联网核查;二是简环节,推行银行等金融机构代办机动车抵押登记,提供贷款、抵押、办登记一站式服务。同时,使用原车号牌新增“两

个便捷”,一是号牌号码可互换,同一车主名下的同号牌种类的非营运车辆,可以申请互换一次号牌号码;二是保留原号时限,原机动车注销、迁出或者转移后,保留原号的时限由一年调整为两年。

此外,全面推行汽车4S店代发临时行驶车号牌,方便群众现场购车、现领临牌;全面推行与税务部门信息联网,实现车购税信息网上传递、网上核查;推广交管语音服务热线,逐步推广全国统一交管服务热线号码“12123”,为群众提供交管业务咨询、信息查询、业务受理等服务。

据介绍,2018年公安部推出的各项公安交管“放管服”改革措施成效明显。截至目前,已减免身份证复印件等申请材料3.1亿份,1.9万家社会机构代办公安交管业务,400多万名群众实现异地检车、考证。

手机网络买保险 赢客户节大礼
官网投保 www.epicc.com.cn
电话投保 400-1234567
PICC 中国人民保险